

## 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关于西安开元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

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第一创业”或“本保荐人”）作为西安开元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元控股”或“公司”）2009年度配股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和开元控股与第一创业签署的《西安开元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向原股东配售人民币普通股（A股）保荐及主承销协议书》等文件的有关约定，就开元控股拟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所涉及的事项，经审慎尽职调查，发表如下保荐意见：

#### 一、开元控股 2009 年度配股募集资金到位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720号文核准，开元控股于2009年10月12日至2009年10月16日实施配股，以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的总股本296,311,04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配售3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9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15,108,619.6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02,236,068.66元。

配股募集资金已于2009年10月20日划入开元控股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由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希会验字(2009)103号《验资报告》。

#### 二、开元控股 2009 年度配股的《配股说明书》中对募集资金投向的承诺

开元控股2009年度配股的《配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宝鸡国际·万象商业广场项目	50,959.00	20,400.00

2	西安开元商业广场项目	66,339.31	15,000.00
	合计	117,298.31	35,400.00

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到位后，开元控股根据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配股方案的规定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列顺序依次投入，即：对全资子公司开元商城宝鸡有限公司增资 204,000,000 元，用于开发建设宝鸡国际·万象商业广场项目，募集资金 204,000,000 元已于 2009 年 11 月 2 日划入开元商城宝鸡有限公司的专项账户；其余募集资金 98,236,068.66 元对全资子公司西安开元商业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增资（计划增资额为 150,000,000 元），用于开发建设西安开元商业广场（即西稍门商城）项目，募集资金 98,236,068.66 元已于 2009 年 11 月 2 日划入西安开元商业地产发展有限公司的专项账户，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 三、开元控股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及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

在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宝鸡国际·万象商业广场项目已由开元商城宝鸡有限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根据开元控股董事会专项说明，截至 2009 年 10 月 31 日，开元商城宝鸡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宝鸡国际·万象商业广场项目的金额为 622,271,784.49 元（由于该项目建设期内建筑材料价格上涨，以及实际面积增加、装修设计变动等原因，致使该项目实际总投资超出计划投资概算），其中：开元商城宝鸡有限公司自筹资金中通过银行借款方式预先投入该项目的金额为 240,000,000.00 元。该项目已于 2009 年 11 月 29 日投入运营。

第一创业对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进行了核查，截至 2009 年 10 月 31 日，开元控股宝鸡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宝鸡国际·万象商业广场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622,271,784.49 元，系公司配股说明书中公开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范围。

根据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西安开元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与开元控股董事会专项说明所反映的情况一致。

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开元控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拟使用募集资金 204,000,000.00 元置换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银行借款。

#### 四、保荐人独立保荐意见

本次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行为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预先投入数额经注册会计师审核，内容及程序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保荐人已认真审阅相关议案及其他相关资料，认为：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622,271,784.49 元系公司配股说明书中公开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范围，公司以 204,000,000 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银行借款符合相关规定。

保荐代表人：

王建辉

刘华

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9年12月15日